

泉州市体育局

泉体函〔2024〕22号

答复类型：A类

关于市政协十三届三次会议 第4134号提案的答复

黄标生委员：

《关于推进校园体育设施及侨乡体育馆田径场馆向社会开放的建议》（20244134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随着人民生活品质的持续提升，运动健身已逐渐融入市民的日常生活，成为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因此，您所提出的增加投入，进一步完善和优化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的建议，不仅具有现实指导价值，而且与泉州市体育局致力于推动全民健身事业发展的理念高度契合。

泉州市体育局始终坚持贯彻落实建设体育强国和全民健身战略，发展以人民为中心的体育，围绕《中华人民共和国体育法》《全民健身条例》，制定全民健身实施计划，努力构建全民覆盖、普惠共享、绿色发展、城乡一体的高水平全民健身公共服务体系。

一是城乡联动。在推动省、市、县多层级全民健身场地体系建设的进程中，我们坚持城镇与农村联动同步发展的原则，确保全民健身设施的均衡布局。目前，德化县霞田文体园“一场两馆”与南安新体育场即将竣工，安溪、鲤城、丰泽、泉港等地的公共体育场馆项目正积极选址。同时，我们“抓大不放小”，不仅重视大型体育场馆的建设，还注重覆盖城乡、延伸基层的全民健身场地配建。2023年，新建2座、在建2座智慧体育公园，建成8座游泳池、10座村级老年人体育活动中心、110座口袋健身公园，90多公里健身步道，较好的满足了我市群众的健身需求。

二是全民共享。完善“一老一小”健身设施。建设基层老年体育活动中心、中心市区老年人活动场地建设项目，建成中心市区中山公园、西湖公园等老年活动场地，提高城乡体育场地设施适老化程度；智慧体育公园项目增加儿童轮滑、儿童乐园等场地。2021-2023年共确定和推进300个口袋健身公园建设，下达奖补资金1500万元；下达中央和省级大中型公共体育场馆免费低收费补助1881.5万元，全市18个公共体育场馆100%免费或低收费开放，特别是对老年人、残疾人、学生、军人、消防救援人员等重点人群提供优惠服务。配合教育部门有序推进泉州首批250所试点学校学校体育场地向社会开放。

下一阶段，我局将持续致力于全民健身场地设施的建设与升级，联合相关部门，在公园、山线、绿地等区域增设体育设施，确保省级为民办实事全民健身工程项目顺利完成，高质量推进省级多功能运动场、社区智慧运动角等项目的建设。同时，我们还将对市级 110 个口袋健身公园进行奖补，以进一步扩大居民的健身运动场地，让更多的市民能够享受到便捷、舒适的运动环境。

关于您提出的延长市体育中心田径场馆开放时间的建议，答复如下：自 2017 年 3 月泉州市体育中心陈延奎体育场塑胶跑道重铺并开放以来，其已成为市民健身的热门场所，深受广大市民的喜爱，较好的满足了周边居民的体育健身需求。陈延奎体育场不仅是市直体育系统唯一符合国际田联标准的专业田径场地，还是我市体育运动学校和市体工队日常田径及其他项目训练的关键保障基地，为我市在国内外竞技体育舞台上取得辉煌成绩提供了坚实的场地支持。鉴于体育专业队伍全年无休的训练需求，市体育中心陈延奎体育场目前无法实行全天候开放（即从上午 6 点至晚上 9 点 30 分）。

为了回应广大健身爱好者的热情与期待，自 2018 年 3 月起，我们将陈延奎体育场的对外开放时间从原先的上午 6:00-8:00、下午 17:30-20:00，调整并延长至上午 6:00-8:30、下午 17:30-21:30，

每日延长了 2 小时。在夏季根据市民健身的实际需求，将晚间开放时间延长半小时至 22:00。体育场的开放时间已超出了国家体育总局对公共体育场馆开放时间的建议标准。

下一阶段，我们将综合上级政策要求以及场馆管理力量等各项因素，以市民的健身需求为核心，持续优化公共体育场馆的管理模式，提供更加人性化、专业化的服务，进一步满足广大市民的健身需求。

感谢您对泉州体育的关心和支持。

领导署名：汪国庆

联系人：梁明超

联系电话：22786781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提案委。